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Ⅱ级指标：2-9 党风廉洁 | | 提交部门：党支部 |
| 联系人：顾湘文 | 联系电话：57190710 | 提交日期：2018.12.10 |
| 自评分：6 | | |
| 材料提交内容：  1、《2017年育秀实验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》  《育秀实验学校党风廉政建设“一岗双责”实施办法》  本项指标完成情况：完成    （学校盖章） | | |
| 填写要求：  1.填写时首先说明本项指标自评分；  2.以Ⅱ级指标对应的材料提交要求为填写对象，依序填写，情况说明直接填写在本表，其它材料概述所交材料内容和数量等；  3.无论达标与否，均需简要介绍指标完成情况；  4.涉及数据指标的，需如实填写所需数据，并注明数据来源；  5.涉及文字描述性的，要求语言精炼、紧扣主题。 | | |

材料提交表